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承辦人：科員 郭靜儀
電話：3322101#7525
傳真：3367101
電子信箱：1003709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28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5010328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376735100E_1150103281_ATTACH1.pdf、376735100E_1150103281_ATTACH2.pdf）

裝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北藝術大學116學年度舞蹈學系七年一貫制學士班招生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依據國立臺北藝術大學115年10月27日北藝大教字第115100446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招生學系：舞蹈學系七年一貫制學士班。

線

(二)報考資格：公、私立國民中學或高級中學附設國民中學部畢業者(含應屆)、國民中學附設補習學校結業或具同等學力資格者，且符合報考年齡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網路填表通訊報名，報名時間自116年1月11日(星期一)至1月18(星期一)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(四)詳細資訊請至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「招生資訊網」查詢，網址：https://admissionex.tnua.edu.tw/。

三、檢送旨案招生簡章及重要日程表各1份，亦可至上開網站下

輔導室　115/10/29 08:55
1150008187　有附件

載使用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0/29 08:10:48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